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的换届聘任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董事长：杭军先生

非独立董事：杭军先生、沈海军先生、王庆心先生、马海华先生、冷奇先生、姚建堂先生

独立董事：李茜女士、张方华先生、李明义先生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邹倩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邹倩女士，张浩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姚永刚先生

上述各位董事、监事的简历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成 员
战略委员会	杭 军	杭 军、沈海军、姚建堂
审计委员会	李 茜	李 茜、张方华、马海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方华	张方华、李明义、王庆心
提名委员会	李明义	李明义、李 茜、冷 奇

四、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情况

总经理：沈海军先生

副总经理：白凤龙先生、王庆心先生、徐金磊先生、陈锐先生

董事会秘书：徐金磊先生

财务总监：杨丽萍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夏奕莎女士

内审部负责人：夏晓娟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的聘用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徐金磊先生、夏奕莎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徐金磊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夏奕莎女士的通讯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168号美好国际大厦13楼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6397850

联系传真：0571-86396201

联系邮箱地址：xjl@nanfang-pump.com、xys@nanfang-pump.com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关于任期

上述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

2、关于任职资格及条件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中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部分董事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骆竞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骆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骆竞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骆竞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4、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二零二五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17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沈海军：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董事等职务。2021 年 2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8 月起担任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23 年 3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沈海军先生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98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392,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沈海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白凤龙：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会员，双学士，会计师。历任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计划财务处会计、无锡绿洲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科员、无锡西区燃气热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市场部部长（期间：2018 年 4 月—2019 年 10 月兼任江苏昌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 月—5 月兼任江苏锡政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白凤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白凤龙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王庆心：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历任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2019 年 1 月至今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3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3 年 5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庆心先生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68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272,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王庆心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徐金磊：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科员；2018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2020 年 8 月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0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3 年 3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徐金磊先生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68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272,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徐金磊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陈锐：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安徽佳通轮胎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安徽佳元工业纤维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兼总经办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兼精益生产负责人；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安徽派尼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人事行政总监兼总裁助理；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安徽智泓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2022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锐先生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42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168,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陈锐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杨丽萍：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中级会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合格。历任上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无锡梁溪水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 月起担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 年 3 月起任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杨丽萍女士通过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200,000 股（其中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 8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杨丽萍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夏奕莎：女，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中级会计师职称，具有证券从业、基金从业资格证书，已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3 年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董事会办公室，2019 年 1 月起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夏奕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52,304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经查询，夏奕莎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内审部负责人简历：

夏晓娟：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7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内部审计负责人、内审部部长。2020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夏晓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8,07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情形。经查询，夏晓娟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